

皖

贛

紅茶運銷委員會
第一年
工作報告

皖贛紅茶運銷委員會第一年工作報告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月編印

弁言

皖贛同爲紅茶產製輸出之區，今年本會秉承兩省政府之命，籌劃統一其產製運銷辦法，以謀社會經濟之繁榮，國際貿易之發展。受事之初，曾擬初步辦法，約爲三事：（一）登記茶商，經辦貸款，力求利率之減低，以除盤剝，而杜投機，（二）利用兩省已成道路之交通，統一運輸，以保其迅捷與安全，而減少其運費，（三）售品需由中外專家評質定價，懸爲標準，使消者不受劣貨之欺朦，產者不蒙抑價之損失；而本會經辦運銷之費用，按照貿易總額，值百纔抽其二，此外無所損耗，俾利潤悉歸產者。如此懸的以赴，本會同人莫不兢兢業業，黽勉將事，半載以還，幸得逐步實現。統觀本年祁紅寧紅之產製運銷，較諸往昔，均有相當進步；然以創舉多艱，一蹴難達，原擬計劃尙有遠鵠，一曰各種產品之標準化，二曰成本減

少之最低率，三日產消兩方之直接貿易，理想所及，尙未克悉底於成。而本年茶事告終，本會本年工作，亦隨之結束，爰將工作情形，彙爲報告，以就正於同仁，倘蒙各抒偉見，俾集羣思，以作今後推進之準則，斯幸甚矣。

皖贛紅茶運銷委員會第一年工作報告目錄

弁言

第一章 本會設立緣起與經過

第一節 改革紅茶運銷之緣起

第二節 本會成立之經過

第二章 資金之供給

第一節 登記茶號

第二節 貸款概況

第三章 產地之督導

第一節 督監製茶

第二節 產地檢驗

第三節 革除陋規

第四章 運輸之改進

第一節 運輸路線

第二節 運輸安全

第三節 運輸費用

第五章 推銷之革新

第一節 評定品質

第二節 革除陋規

第三節 推銷成果

綴言

附錄一 本會歷次會議紀錄

附錄二 改進意見摘要

附錄三 各報消息

皖贛紅茶運銷委員會第一年工作報告

第一章 本會設立之緣起與經過

第一節 改革紅茶運銷之緣起

皖贛兩省所產紅茶，向分祁紅、寧紅、河紅三種。祁紅產區，爲皖之祁門、至德、及贛之浮梁等三縣，寧紅爲贛之修水、銅鼓、武甯等三縣，河紅爲贛之鉛山等縣。其色香味三者，均臻極美，不特非國內各種紅茶所能及，即在國際市場，亦佔有優越地位，爲各國人士所珍視。每年所產，悉數裝箱出口，運銷歐美，已有六七十年之歷史。在從前鼎盛時期，每年出口，約達五十餘萬箱之多；然近年來日漸衰落，每況愈下，祁紅年產不過六萬箱，寧紅僅一萬箱，而河紅且完全銷滅。就表面觀之，似由於印度、錫蘭、爪哇、日本等茶興起，奪我銷路；究其根本原因，實由於茶農茶號資力薄弱，缺乏組織，任聽中間商人操縱盤剝欺朦，遂致一蹶不振，莫可挽救。其各種流弊最著者，如（一）增高成本；茶號每於茶季，需現金周轉，此輩中間商人，則於茶季之前，向銀行錢莊息借資金，更以重利轉貸茶號製茶，使茶號於茶葉裝箱之後，因借款關係，必須受此輩中間商人之拘束，凡祁紅寧紅，不論產區何在，

一律須運至九江交貨，轉運上海，經此轉折，不特多費時日，抑且增多運費，售茶之後，開列棧單，除正當佣金外，所列各項剝削名目，達二十餘種之多，所巧取者，竟佔茶價百分之十以上，於是使茶之成本增高，大有損於茶號之利益。(二)易遭意外損失；近年皖贛公路，通車甚多，祁紅本可不經九江轉運上海，而彼輩只顧本身便利，使茶箱均運至九江轉運，而對安全問題，毫不顧及，其因產區遼遠，中途遭逢意外不幸者，層出不窮，去年祁紅在鄱陽湖中沉覆二千餘箱，損失約在二十萬餘元，乃其最顯著之事實，言之殊爲痛心。(三)淆亂品價；中間商人，各圖私利，互相競爭，故茶市開盤收盤之時，每箱茶價，相差恆達百餘元之巨，有以低等品質而售高價者，則有損商業道德，喪失國際信用，有以優等品質而售低價者，則又損茶號之血本。(四)引起投機；設於某年茶市較佳，茶號獲有相當利潤，則次年除正當茶號外，投機者聞風興起，紛紛借款製茶，中間商人競相兜攬，轉貸資金，惟圖盤剝重利，對於借款者之是否正當茶號，有無製茶之經驗與能力，固非所計，製茶者既多，因而抬高毛茶之價格，茶農固可得相當利益，然製茶時成本已因此而增高，而裝箱出售時，又供過於求，勢必銷疲價跌，於是製茶者皆大受損失，至第三年茶農因上年獲利，遂大量植採，而投機者因遭受失敗，咸銷聲匿跡，正當茶號亦不敢大量製造，於是毛茶雖多，而收買者少，其價必跌，茶農乃蒙損失，茶號又因以稍獲利益，至第四年投機者又紛起矣，如此循環不已，茶農茶號，兩蒙損失，而彼中間商人之利息佣金及其他各種剝削，固無損也。以此種種流弊

之滋生，遂使紅茶有今日之衰落。若不力圖挽救，則此極可寶貴之祁紅寧紅，必將步河紅之後塵，絕跡於市場，此固吾人所敢斷言也。不特影響於國際貿易，且此三四百家茶號，四五萬茶工，百餘萬茶農之生計，又將安託耶！

皖省原在祁門設有茶業改良場一所，前年復與全國經濟委員會及實業部合辦，增加經費，擴充設備，積極從事於茶葉之種植與製造改良之指導，然對於與茶業興衰關係最深之運銷方面，尙未暇顧及。本年二月，全國經濟委員會召開茶業技術討論會，安徽建設廳提出「組織祁紅運銷委員會，利用茶號放款收茶，以利特產」（原提案錄後）一案，各地茶業代表及專家，對於此案，極表贊同，咸認為有即時成立之必要，乃通過其原則。會後皖省府乃派員與贛省商洽進行辦法，時適贛省因中間商人，對寧紅不肯放款，正籌救濟，兩省意見，不謀而合，遂決定擴大救濟之範圍為祁紅寧紅兩種，而設「皖贛紅茶運銷委員會」專司其事，此本會組織之緣起也。

附錄安徽建設廳提案原文：

議題 擬請組織祁紅運銷委員會利用茶號貸款收茶以利特產案

理由 查祁紅爲本國特產之茶，在國際貿易上，本有特殊地位，乃近年來異常衰落，雖原因甚多，而運銷之不得其法，茶業金融之艱於週轉，實爲最大原因，救濟之法，自以指導茶農，組織健全之運銷合作系統爲最善。在此過度

時期，仍以利用原有茶業組織之茶號爲便捷；一面由政府組織運銷委員會，管理其間，並負介紹借款之責，使茶號得有充分收茶之款，茶農得有充分銷茶之路，政府得乘機統一運銷，確定標準，於祁紅品質之改良，及其國際貿易地位之恢復，似不無影響也。

辦法 由政府組織祁紅運銷委員會，由會向銀行商洽借款，政府保證。所借之款，由會以低利貸與茶號，收買茶農茶葉，茶號所製之茶葉，須運至指定地點，交會代爲主持銷售，即於售價內提還貸款本息。放款既以茶號爲對象，則茶號應舉行登記，不向會登記者，不許收製。其登記資格，應以有資本至少三千元並能製茶二百箱以上者爲合格。茶號向會借款，須經會指定之介紹人介紹。由會在上海設祁紅運銷總處，在茶區設辦事處，在國外設推銷處。茶葉之等級，應確定標準，劃一價格，茶號無論有無在會借款，所製之茶，均應由會代爲向外銷售。茶葉檢驗，應請上海檢驗局派員入山實行產地檢驗，發給合格證，裝入茶箱，以明真實。

第二節 本會成立之經過

議既定，兩省政府乃製定皖贛紅茶運銷委員會章程十三條，及皖贛紅茶運銷委員會二十年業務計劃綱要，同時公佈施行。茲錄業務計劃綱要於次：

「一、產額 祁紅六萬箱，寧紅二萬箱。

二、貸款 祁紅每箱貸銀三十元，六萬箱共需一百八十萬元。除各茶業合作已由安徽地方銀行與交通銀行合放銀五十萬元外；尙需一百三十萬元，由運銷委員會介紹銀行以低利貸與祁浮至三縣合格登記之茶號，而担保其信用。

寧紅每箱貸銀十五元，二萬箱共需銀三十萬元，由江西省政府介紹裕民銀行全部貸放，其貸款手續由裕民銀行與寧茶復興委員會商洽辦理。

三、運輸 九江、安慶、屯溪三處，設運銷分處，接收各茶號所製祁紅寧紅，負責轉運上海。

四、銷售 設總運銷處於上海，所有兩省祁紅寧紅，均由該處統一銷售；並籌設分銷處於國外倫敦等處。」

本會章程及本年業務計劃綱要既經公佈，兩省府復會同分別聘委趙連芳、李德釗、劉體乾、蕭純錦、王印川、楊綿仲、劉貽燕、郭秉文、徐廷瑚、許仕廉、張軼歐、謝家聲、錢天鶴、蔡無忌、姚世濂、何崇傑、程振基、楚湘匯、劉海萍、鄒秉文、曾震、劉重炬、郭子清、胡浩川、劉淦芝、吳覺農、歐陽彥謨、張宗成、王世鼎、陳威、潛方濮、邱振齋、傅孟平、吳駿、張羽、陳啓東、吳林柏、婁幼白、辛貞一、張心一、盧兆梅、凌舒謨、董時進、林甲第、陳言、夏慶英、方君強等爲本會委員。根據本會章程之規定，以趙連芳、劉體乾、李德釗、楊綿仲、劉貽燕等五人爲常務委員。

四月一日，本會開成立大會於安慶。此次會議，對於規章之釐定，工作之進行，均有極縝密之討論，與具體的決定。至於職務之分配，亦經大會推定趙常務委員連芳爲主任委員，趙主任委員不能常川到會辦事時，由劉常務委員貽燕代理；並推派方君強，爲主任祕書，曾

震爲祕書；復經主任委員調派皖建廳職員殷良弼、張孟陶、戴先和、申楫、朱璜、程務勤、戴澍滋等爲幹事。於是本會遂於春風送暖，楊柳依依中，負起振興皖贛兩省紅茶之艱鉅使命，向前邁進矣。

附錄 皖贛紅茶運銷委員會章程

第一條 本會以發展皖贛兩省紅茶爲主旨，定名爲皖贛紅茶運銷委員會。

第二條 本會委員由皖贛兩省政府就左列人員分別聘委之：

一、全國經濟委員會農業處處長

二、兩省政府財政建設廳長

三、銀行及其他機關代表

四、茶業專家

第三條 本會設常務委員五人，由全國經濟委員會農業處處長暨兩省政府財政建設廳長兼任，并互推一人爲主任委員。

第四條 本會設主任祕書一人，承主任委員之命辦理本會會務；幹事三人至五人，承祕書之命辦理文書、會計、庶務調查等事務。

第五條 本會任務如左：

一、關於指導種製之改良事項

二、關於介紹貸款及保證信用事項

三、關於便利運輸事項

四、關於推廣銷路事項

五、關於調查宣傳事項

六、關於其他改進之事項

第六條 本會爲辦理皖贛兩省紅茶運銷事務于上海設運銷處于適當地點得設分處

第七條 總運銷處設經理一人副經理一人由本會委任之

運銷處及應設之各分處其組織及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八條 本會及運銷總分各處經費以經售茶葉價額百分之二之佣金撥充之不敷時由全國經濟委員會補助二成餘八成

由皖贛兩省政府按所屬地方產銷攤派

第九條 本會會址暫設安慶

第十條 本會常會每年二次於一九兩月舉行由主任委員召集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議

第十一條 本會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二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由兩省政府商同修正之

第十三條 本章程自兩省政府公佈之日施行並分報全國經濟委員會暨實業部備案

第二章 資金之供給

祁紅茶及寧紅茶，雖咸具有悠久之歷史，然製茶之茶號，率皆資本短絀，設備簡單，而茶季現金之周轉，更惟貸款是賴。故本會成立後之第一步工作，即爲籌集資金，分貸茶號，以便製茶。按照本年業務計劃綱要之規定，祁紅寧紅貸款，共爲二百一十萬元，除寧紅貸款三十萬元，由江西省政府介紹裕民銀行與寧茶復興委員會商洽辦理；祁門茶業合作社貸款五十萬元，已由安徽省政府介紹安徽地方銀行及交通銀行合放外；祁紅茶號貸款一百三十萬元，則由本會直接辦理。茲將本會辦理貸款之經過情形，分述於次：

第一節 登記茶號

往者，茶號貸款，全由上海洋莊茶棧借放。每於茶季之前，茶棧劃撥期票，委託其所信任之產地土著一二人，代辦放款事宜。在茶棧惟圖盤剝重利，抽提陋規，放款愈多，則獲利愈豐，故對於放款之對象，漫無限制。於是產區之土劣以及痞棍之流，每屆茶季，多臨時設立茶號，設法貸款。若輩平時或另有職業，或無所事事，全係臨時投機性質，鮮有視此爲職業者，故於領得貸款之後，或僅轉販毛茶，從中漁利，則抬高製茶之成本；或雖臨時租賃房屋及製茶器具；勉強製茶，亦多設備不敷應用，技術未臻優良，致減低茶葉之品質，其影響

於祁紅之發展，良非淺鮮。故本會於辦理貸款之前，先行辦理茶號登記，以資甄別。當經規定本年茶號登記資格之最低標準爲（一）須有資本三千元，（二）能製茶二百箱，及（三）經理有五年以上之經驗。茶號非兼備此三項條件者，不准登記。非經審查合格，准予登記者，不特不予介紹貸款，且不准其設號製茶，使投機者，無從活動，以扶植正當茶號之發展。

關於審查茶號登記事項，除派夏賡英爲祁門縣登記專員，劉重炬爲浮梁縣登記專員，陳秉瑜爲至德縣登記專員，分往各該縣主持外，並聘請各該縣縣長，商會主席，茶業同業公會主席及當地聲望素著之茶業專家，組織審查委員會，協同登記專員辦理，以期周密。計經審查合格，准予登記之茶號，祁門凡一百二十八家，浮梁六十八家，至德四十八家，茲分別表列於次：

（一）祁門茶號登記一覽表

號名	經理人	茶號地址
公馨	王鳳如	西鄉高塘
益馨祥	胡用韶	南鄉程村碣
	戴玉璋	
瑞春祥	汪德鑑	南鄉蘆溪
	汪馨吾	

義和昌

李神賜

西鄉歷口

樹德

章潤之

南鄉平里

同和昌

方爵三

南鄉塔坊

永生祥

謝堯三

南鄉弓源

聯大

謝步雲

南鄉筱嶺脚

慎昌祥

鄭藹瑞

南鄉奇嶺

同華祥

汪麗文

西鄉石谷

日升

胡玉成

城內

公大

謝步雲

南鄉將軍橋

永同泰

萬頌笙

北鄉沙灣

同大

謝步梯

南鄉將軍橋

同芳

馮龐卿

城內

慎昌

江懷卿

南鄉虎跳

均益昌

鄭樹棠

南鄉奇峯

同泰昌

謝履元

南鄉舟溪

同茂昌

李星岩

南鄉塘坑

慎餘

怡大

怡昌

大同昌

公益昌

胡怡豐

誠信祥

常信祥

同大新

公昌

豐大昌

志成祥

大華豐

源豐祥

同薪昌

同昌

大同康

謝步梯
汪懷欽

謝步瀛

謝步梯

葉必和

鄭筱岩

胡致甫

康殿西

廖伯常

謝步梯

謝步梯

謝步岩

汪大謨
汪六飛

胡雨蒼

胡菊如

李竹齋

胡鳳池

汪景行

城內

南鄉將軍橋

南鄉筱嶺脚

西鄉馬口

南鄉奇嶺

南鄉貴溪

南鄉倒湖

西鄉小路口

南鄉塔坊

南鄉塔坊

南鄉塔坊

南鄉渣灣

南鄉貴溪

南鄉溶口

南鄉溶口

南鄉貴溪

南鄉倒湖